



老屋，是北方农村抵御风雪的典型建筑，它青灰色的外貌，平顶的头冠、树木打造的大门、画了方格的窗户，给人以严谨的安全感和温馨的归属感。我的老屋，是我的灵与肉的摇篮，是我永远走不出的精神家园，她永远高照、呼唤我的归来。可是，她却永远变成了我的回忆，凝固在心灵中的图腾。

她涅槃于公元1976年7月28日的唐山大地震。这突如其来的天之大难，意味着一段历史的终结和开始。那天惊吓之后，我立即想到老屋，她在轰响尘飞中消失了，我悲怆着，我失落着，泪浸无语。

地震后不久，老家四弟打电话来说：“房倒屋塌，把房水分了五堆，哥们每户一堆，也给你留一堆木头……”那时，我沉默多时，无言以答。还好，大地震结束了我家多年的纷争，那是一段不堪回首的往事啊！

就在老屋倒塌之后的瞬间，老屋的灵魂飞到我的脑海又轰然展开，与我做最后的诀别……

我的老屋里，屋内顶部的幔帐，是用木板搭建的二层设施，那是用来珍藏珍贵东西的藏宝之地，最后仅以灰尘蒙面、仅存一架老掉牙的纺车，而回答了我幼年的幻想。而在生活之绳勒到脖子的时候，母亲不得不冒着父亲的恫吓忍痛卖掉它，换得一斗麦子填补六个儿女的肚皮。老屋里作为母亲陪嫁的一对衣柜，辗转到我手里时已红漆脱落，柜盖也已开裂，我将它拆了加上新的木料，请本村木匠打了一对箱子随我入京。柜面上摆的一对青花瓷瓶，是母亲的心爱，她曾告诉我说，花瓶是古物，我想不是唐宋元所造，也是明清之制，该有年号的。春秋运转，人事更替，那对母亲心仪的花瓶已不知下落了。

老屋传到我们身下时，只是一个空壳。就是这样一个个空壳，却招来我家五弟兄的不小纷争。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时，我们五兄弟长大成人，大哥当兵结婚后寄住在岳家，我结婚住进老屋，随之老三、老四、老五结婚在即。老屋是正房，结婚住正房，是乡下人的常理，为此，纠纷不期而至。期间，在县城工作的父亲和继母

也举家七口归隐故里，暂住同院大伯家里，使本不平静的家庭更加复杂。那时我在部队服役，在家的爱人没少受白眼和恶语伤身之苦。1974年，爱人随军离家之日，本应亲人以泪相送，家门口却冷冷清清，我家亲弟兄大小十多口竟无一人送别，还是邻居的二狗子帮忙装车，可见恩怨之深。

记得我告别老屋时，脚步蹒跚，泪洒衣襟，悲悯俱来。想不到物质的匮乏，却导致精神乃至亲情的空缺，悲也！哀也！

亲情的板结持续了十年，音信皆无，除与生母有信函联系之外，其他皆断。久了，从老家传过话来，弟媳们说：“北京的老二该回家看看了，他们不想我们，我们倒想他们哩！”

亲情是伟大的，她不会枯萎，也不会消失，像地里经冬的野草，春风一吹又萌生绿意了。大约在1984年年底的样子，我下决心重返故里。当时，我正在解放军画报社工作，两个儿子和儿媳，以及女儿女婿都是现役军人，和当年离家时的穷困不可同日而语。

出发前，我对孩子们说：“你们都穿军装！”我是有用意的，让前仁里庄的父老乡亲看看，当年的穷小子回来啦！这也许是“衣锦还乡”的潜台词吧。我们开了一辆白色的军牌面包车，全家大小十口拥戴而归。就在大年三十的晚上，我们开车凭印象摸到村口，十年没走回家的路，经地震重建真不知“家”在何方？汽车下了主道，下意识地驶进村庄，又下意识地停在一户人家的门口。我下车准备打听我家的位置，迎面走出的正是我的继母，这也许是天神指路，她惊讶地几乎失声：“哎呀，他二哥回来啦！”

全家人沸腾了，笑声与泪水飞溅，亲情与离别相撞，热乎乎的人间真情重现，真是一笑泯恩仇。剩下来大家一同包饺子，薄皮大馅，喷香腻口。大年三十的团圆饭，是几十年来第一次这么舒心、这么坦然、这么温馨。

第二天一大早，我便醒来，匆匆吃了早饭，见证我的老屋。当我走进她时，泪水已遮蔽了我的瞳孔，往事旧情从眼前闪



过，一阵阵钻心的疼痛。儿时的老屋不见了，在旧地基上翻盖的房子还是老屋的样子，但她已没有当年的神韵，任我怎么认同她，包容她，也走不进当年的心动。四弟住在这里，大哥、三弟、五弟都在地震后，各择新址盖了新房，都是独门独院，宽敞透亮，家家过着舒心的小日子。

在巨变后的老屋里，我寻觅着，猜度着，泪花闪闪……旁边的四弟解围说：“都变了，只有一样东西是原先的……”他手指挂在门上的印花蓝色门帘。我明白了，还真的是那个门帘，它正是母亲住在老屋时挂的呢，后来传到我的手上，它遮挡过冬天的风雪、夏天的蚊虫，它是母亲生活的血泪见证。就是那一年，母亲和父亲分手后，母亲亲手放下这个门帘走的，而我和哥哥却躲在门帘后，独立生活。那一刻，我瘫软了双腿，脚步有些踉跄……我的老屋，我的亲娘，我向您跪拜：您的儿子我回来了！

震后的前仁里庄似乎扩张了许多，由原来的一条街改建成三条街，旧迹不复存在，但老人皆在。我们一袭军装的小队伍阔步走在街巷上，特别引人注目，七位军人有陆、海、武警，肩章在冬日的阳光下

闪闪发亮。这是大年初一，鞭炮噼啪作响，我们回家的消息震动了全村，老人们从记忆深处拉出流鼻涕的黄毛小子，又和眼前的景象相对照，悲喜交加，都为之庆幸不已。我的兄弟们争先恐后派饭，一家管一餐，一天早中晚，到离家时，我大伯家的大兄弟还没轮上一顿饭。

离家那天一大早，三亲六姑都出来了，有的送花生，有的送鸡蛋，连香油、玉米面都成了各家的赠品，不由分说一个劲地往车里塞。大雪掩盖的草垛，屋脊一闪一闪的，晃花了我含泪的眼睛，父亲和继母都走出大门送我们，我又一次离别的心动。

汽车刚要发动，伯父家的大兄弟大哭着，拦住我们的车：“我们的饭不好吃咋的？哪怕吃一口也是我的心意？！”不知是天变了，还是人变了，回京的路上，我的思绪很飘、很重……

我默念着苏轼的诗句：“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相顾无言，唯有泪千行。料得年年肠断处，明月夜，短松冈。”

亲情的潮水淹没了过去，我只有奋勇地生活，回报我的故乡！



梁启超先生在《少年中国说》中曾言：“老年人常思既往，少年人常思将来。”可那个春日的午后，我却第一次在风中读懂了怀旧的意义。原来少年的追忆，并非沉溺于过往，而是为了在时光的褶皱里，拾取照亮前路的星火。正如苏轼所言：“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在高三这个特殊的节点上，我忽然明白，有些记忆不是为了让我们停留，而是为了让我们更好地出发。

又是三月三，城南广场上空纸鸢如流云般涌动。记忆中父亲那只“祖传”的雄鹰风筝总在此时振翅翱翔天际一翅尾流苏如墨，风铃轻叩春声，铜铸的鹰眸永远



那天我第一次怀旧

齐梓烨

为，只要风够大，就能飞得更高更远。殊不知，真正的飞翔，还需要一根看不见的线，牵引着我们找到方向。

初三那年，我像只断了线的风筝。沉溺网游的日子里，试卷上的红叉如荆棘般疯长。父亲却执意要重启“三月三的仪式”。那只蒙尘的雄鹰被重新系上线时，翅骨发出细微的呻吟，恍若时光断裂的声响。当它再度翱翔时，父亲忽然剪断引线。我看着雄鹰在风中翻滚坠落，耳畔传来他的叹息：“你看，失了线的牵引，再大的风也只能让它漫无目的地漂泊。”

那一刻，我忽然想起《菜根谭》中的一句话：“风来疏竹，风过而竹不留声。”风筝何尝不是如此？风给予它翅膀，线却赋予它方向。正如高三书桌上的台灯，照亮的不仅是习题册，更是少年不肯低头的脊梁。父亲拾起断线重新接续时，冬青树影在他鬓角的白发上摇晃，我突然明白：原来我从来都不是孤身飞翔，那些被我称作“约束”的丝线，是父亲用半生时光为我编织的翅膀。

而今漫步广场，又见纸鸢争渡。雄鹰掠过教学楼的玻璃幕墙，将倒影投在我堆满笔记的窗台。晚自习的铃声惊起鸽群，我却在草稿纸上写下王勃的诗句：“穷且益坚，不坠青云之志。”风筝线在掌心勒出的红痕，试卷上未干的墨迹，都在诉说同一个真理——真正的飞翔，从来不是逃避风的阻力，而是懂得在生活的博弈中积蓄向上的力量。

记得那天，父亲在剪断风筝线后，又默默地帮我重新接好。他说：“人生就像放风筝，有时候需要放手，有时候需要抓紧。关键是要懂得在适当的时候，做出正确的选择。”这番话，像一盏明灯，照亮了我前行的路。我开始明白，高考不仅仅是

一场考试，更是一次人生的历练。它教会我们如何在压力中保持平衡，如何在挫折中找到方向。

暮色四合时，我收起风筝。线轴上缠绕的不仅是岁月的丝缕，更是一个少年与过往的和解。三月三的风依旧在吹，但我知道，有些飞翔不必等待东风，正如有些成长，终将在逆风处绽放。正如泰戈尔所说：“天空没有翅膀的痕迹，但我已飞过。”每一次的跌倒与爬起，都是我们不断成长的印记。

站在高三的十字路口，我常常想起那只雄鹰风筝。它教会我，人生就像放风筝，需要风的助力，更需要线的牵引。那些看似束缚我们的规则和约束，其实是为了让我们飞得更高更远。正如古人所言：“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在高考这场人生的考验中，我们需要的不仅是知识的积累，更是心态的调整和方向的把握。

如今，每当我翻开习题册，总会想起那个放风筝的下午。父亲的话犹在耳畔：“风筝飞得再高，也离不开线的牵引。人生走得再远，也不能忘记初心。”是的，在这个充满挑战和机遇的时代，我们每个人都是一只风筝，既要仰望星空，又要脚踏实地。只有这样，才能在人生的天空中，画出属于自己的轨迹。

岁序轻翻，东风渐起。三月三的风已悄然上路，带着春天的气息，也带着少年的梦想。我知道，未来的路还很长，但只要心中有方向，脚下有力量，就一定能飞向属于自己的蓝天。正如海子所说：“要有最朴素的生活和最遥远的梦想，即使明天天寒地冻，山高水远，路远马亡。”在这个充满希望的季节里，让我们一起，迎着风，向着光，勇敢地飞翔。



■ 2025年5月4日 ■ 星期日



溪水桃花

(组诗)

齐凤池

水上桃花

清澈的河面上
一朵朵挣脱枝头的花朵
跳入水中
它迅速打开衣襟
准备沐浴
她在水里洗
我忽然想到了
一个农民诗人
写的母亲棉花的诗
那些桃花多像棉花
打了水漂

中午一点

小区高大的梧桐上
是喜鹊们的家
大批的喜鹊蜂拥而至
好像在开会
我想起了煤矿工人
开班前会
一会飞了一只
一会飞了两只
后来喜鹊们都飞走了
就剩一只
好像领导讲完话
准备去吃饭

一个写诗的男人

每天中午喝了酒后
他准时到小区
小溪旁座椅上写诗
他看到小溪
冬天干涸
卵石溪床袒露
枯叶杂草遮盖丑陋
春天阳光明媚
小溪透明清澈
卵石静静在溪水里浸泡
洗净一冬的浮躁
溪水不动声色
没有和卵石说句
春天多好
就走了

梧桐树叶

小区整洁的甬路上
一夜就落了
一地梧桐叶
法国梧桐
其实是中国的悬铃木
我把叶子夹在书中
夏天梧桐叶又大又绿
就像童话里的摇钱树
到了冬天
一地金黄

小溪

冬天小区所有人工河
都干涸了
一枚枚卵石暴露出来
夏天人工河的水特别清澈
就像三伏天的汗水
层出不穷
到了冬天
就枯竭了

今日所赐，即是最佳

周轩宇

我们总是占用当下的时间沉浸在过去或将来，反复斟酌做过的某些选择，担忧明日面对的种种结果。

本属于今天的时间，却被昨天和明天占去大半，说不清这是重演了昨天，还是预告了明天，但确乎是浪费了今天。

在昨天，今天也是我们所描绘过的明天；到明天，今天也会成为我们所思量的昨天。唯独在它是“今天”时，最难被想起，最易被抛弃。

但其实，昨日的馈赠，藏匿在今日的口袋里；明日的隐喻，淹没在今日的怀抱里。

所以，昨日可以被今日弥补，明日可以由今日充足。过好今天，就是给昨天画上了圆满的句号，为明天铺垫了崭新的篇章。

无人不知旧事重提之无用；无人不知憧憬未来之缥缈；却无人不在清醒地重蹈覆辙。我们总是奢望在昨日或明日中找到零星美好，但在低头寻找时，难免会错过近在眼前的，真正应该珍惜的，天赐的礼物——今日。今日之所赐，即是最佳；所赐之今日，便是最佳。